

# 风险监测预警

第 2023005 号

漯河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 
漯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31 日

## 大风强降温天气风险预警

据漯河市气象局 2023 年 1 月 31 日 10 时发布的《天气报告》（第 2 期）：受较强冷空气影响，1 月 31 日夜至 2 月 2 日我市将出现大风、降温天气过程，其中 1 月 31 日夜间至 2 月 1 日偏北风 5 级左右、局地阵风 7-8 级并伴有 12℃ 以上的强降温。

**大风：**1 月 31 日夜里偏北风 4~5 级；2 月 1 日白天东北风 5~6 级，局地阵风 7~8 级。

**气温：**31 日最高气温 16℃ 左右，受较强冷空气影响，2 月 1-2 日气温持续偏低，2 日最高气温较前期下降 12℃ 左右；冷空气过后，3 日凌晨最低气温局地可达 -5℃。

具体预报如下：

1 月 31 日：晴间多云，偏南风 2-3 级夜里转偏北风 4-5 级，2/16℃；

2月1日：晴转多云，东北风5-6级，1/8℃；

2月2日：阴天有零星小雪或雨夹雪，偏北风转偏南风2-3级，-3/4；

2月3日：多云间晴，偏南风2-3级，-2/7℃。

### **防御指南：**

**1. 压紧压实责任。**各县区政府、功能区管委会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，及时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，避免各类因大风强降温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发生。

**2. 加强宣传引导。**气象、应急等部门要加强监测预警，科学研判灾害趋势，采取多种途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布气象预警信息和防灾避灾提示。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，加强大风强降温天气应对防范知识宣传，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。

**3. 注意出行安全。**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加大对高速公路、国道省道、城市干道、桥梁、涵洞、道口、铁路等重点地(路)段的排查和防范力度，全力保障春运期间主干道(线)安全畅通。广大群众出行请注意交通安全，驾车出行前请关注天气和路况信息，检查车辆安全状况及随车工具。驾车时注意遵守交通法规，不酒后驾驶，不疲劳驾驶。如遇交通拥堵，请服从交警指挥，依次排队通行，不加塞，不争道抢行，以免

发生事故或加剧拥堵，停车时不要将车辆停在高楼、大树下方，避免因吹落的物体造成损伤。外出时注意添衣保暖，以免伤风感冒、发烧等疾病；避免在大树、屋檐等区域停留，远离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；必要时可佩戴口罩、纱巾等防风防尘用品，以免风沙对眼睛和呼吸道造成损伤。

**4. 确保生产安全。**生产经营单位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不间断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，要做好厂房、仓储设施、加油站罩棚以及户外广告等建筑除险加固等工作。危化品生产、储存企业要做好化工生产设备、设施和管线的防冻保温工作，防止冻裂及物料泄漏引发事故。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恶劣天气要立即停止户外露天、高空作业和水上活动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严防设施倒塌、避免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其他各类企业要认真做好防冻、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事故，并加强生产现场的安全管理，严禁违章动火。

**5. 全力保障民生。**发改、城管、水利、通信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供暖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，全力做好保暖保供工作。卫生部门要针对天气多变、气温起伏大的特点，做好疾病防控工作。民政部门要加强巡查敬老院、救助机构等部位，重点检查御寒取暖、生活保障等情况，重点保障老人、五保户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、特殊群体基本生活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救助和妥善安置。

冬季室内取暖要谨防一氧化碳中毒。农业农村、畜牧部门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防寒措施指导，做好设施农业、畜禽圈舍等防风加固以及防寒处置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

**6. 加强应急值守。**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各级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救援力量要做好应急备战备勤，确保遇有突发紧急情况能够快速出动、有效处置。广大居民群众遇有紧急情况或发现安全隐患，请及时向属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，以便及时处置和抢险救援。

---

报：市委、市政府、省应急管理厅

发：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，各县区、功能区减灾委员会

---